

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

归还的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《禾丰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至2022年4月20日到期。

截至2022年4月18日，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并将上述情况告知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九日